

证券代码：831937

证券简称：建研信息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结构，本公司拟以 200 万元现金方式收购谭宗威持有的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 股权，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 3 楼 305 室，注册资本为 1,111.11 万元，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占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15.00%。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一）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

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资产净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总额为 22,353,248.09 元，本次对收购股权交易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8.95%；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2,500,641.84 元，本次对外收购股权交易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71%，且公司近 12 个月涉及的同一资产或相关资产进行买卖需以累计数计算占净资产比例 20.01%，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股权》的议案。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无需征得债权人、其他第三方的同意；本次交易完成后需报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谭宗威
住所：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解放西路 82 号 3 栋 3 单元 1202 室
关联关系：无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 3 楼 305 室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1 日；注册资本：1111.11 万元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L4A213C；法定代表人：谭宗威；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 3 楼 305 室；经营范围：医疗器械技术、医学检验技术、基础软件的开发；软件、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三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卫生用品的销售；医学检验技术咨询；医疗器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医疗器械技术转让服务；医疗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软件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医疗用品及器材零售；移动通信业务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谭宗威	85%
2	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
3	李海波	5%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	----	------

1	谭宗威	80%
2	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3	李海波	5%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综合考虑标的公司业务及资产等因素的基础上，交易价格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谭宗威持有的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股权，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长沙高新开发区尖山路 39 号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 3 楼 305 室，注册资本为 1111.11 万元，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占湖南提灯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 15.00%。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和服务能力，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七、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南建研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8 日